

# 江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文件

赣品会〔2025〕5号

## 江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关于 做好2025年江西名牌产品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和《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新时代推进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发改产业〔2022〕1183号），加强标准引领和质量支撑，全面提升质量基础建设能力，扎实做好品牌基础建设工作，推动质量品牌体系建设，增强全省品牌建设能力，打造更多具有市场影响力的江西名牌产品，助力全省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按照省品牌建设促进会（以下简称省促进会）年度工作计划，决定组织开展2025年江西名牌产品申报工作。现就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对象及条件

### （一）申报对象

2025 年江西名牌认定范围主要包括制造业和服务业两大类。在江西省境内生产的产品或在江西省境内开展的服务项目，符合本通知规定的申报目录及规模要求（附件 1），年销售额、质量水平、市场占有率、用户满意度和知名度等居全省同行业前列的产品或服务项目，以及到期复评的 2022 年江西名牌产品及服务项目，可以申报 2025 年江西名牌。每个企业新申报江西名牌产品或服务项目数量不超过 2 个，到期复评的 2022 年江西名牌产品及服务项目除外。

###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的企业和申报的产品应具备《江西名牌产品认定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认定办法》）第七条、第八条规定的申请条件。

2. 食品（包括饲料）生产企业应通过 HACCP 或 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医药生产企业应通过 GMP 认证，且近三年无监督抽检不合格情况。

3. 使用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或集体商标申报的，需提供当地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出具的推荐公函、商标的使用管理规则。

4. 下列企业和产品年销售额可适当放宽：

（1）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市场占有率位列全国或全省前 3 位的产品（需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3）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5. 不接受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企业或产品申报：

- (1) 企业生产经营行为须经行政许可而未取得许可的；
- (2) 产品列入国家强制认证范围而未取得认证的；
- (3) 2022 年以来，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发生重大质量、安全、环保责任事故的，或者有重大质量投诉经查证属实的和正在调查核实之中的；
- (4) 2022 年以来，申报产品经市场监督抽查结果和检验检疫不合格的，或者出口商品因质量问题遭到国外索赔的；
- (5) 近三年内申报数据不齐全或出现了 2 年以上（包括 2 年）经营性亏损的；
- (6) 企业有其他严重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

## 二、申报方式

制造业名牌需要提交书面申报和网上申报材料，服务业名牌仅需书面申报材料。

### （一）书面申报

申报企业登录江西品牌网（网址：<http://www.jxppzl.com>/江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官网）点击首页“江西名牌网络申报系统”栏目，进入江西名牌网络申报界面，或直接登录江西名牌网络申报系统主页面（网址：[jxsppjscjh.gnway.cc](http://jxsppjscjh.gnway.cc)），从首页资料下载栏目中下载《江西名牌申请表》，按规定的格式制作申报材料（请看材料制作与填写说明）。

### （二）网上申报

申报企业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江西品牌网，点击首页“江西名牌网络申报系统”栏目，进入江西名牌网络申报系统主页面，

也可以直接登录江西名牌网络申报系统，按照系统提示注册账号，填报资料完成网上申报。

企业需如实申报，提供的申报数据等内容必须真实、可查。并附上产品销售额、纳税额、出口数据等相应真实性证明材料（格式见附件 2-4），必要时省促进会将与政府有关职能部门协调，共同做好有关申报数据核实工作。对符合国家有关减免税政策的产品需提供政府职能部门所出具的相关文件，其他组织提供的文件、排名等不作为认定依据。

### **三、申报程序**

#### **（一）企业申报（书面申报和网上申报同时进行）**

1. 书面申报。书面申报材料为 1 份（企业可自备 1 份）。申报企业若加入了专业性行业协会会员单位的，可报送各行业协会推荐；归口省有关部门管理的制造业、服务业企业的申报材料，可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推荐；特殊情况下，各企业的申报材料也可直接报送到省促进会秘书处（地址：南昌市青山湖区京东大道 681 号恒信大厦 1703 号，省促进会秘书处电话：0791-88112268，18178909783，邮编：330029）。

2. 网上申报。4 月 15 日至 5 月 16 日，申报企业登录江西名牌网络申报系统，完成网上申报。

**特别提示：**各申报企业务必于 4 月 30 日（含）前登录申报网站完成账号注册。逾期将无法进行注册操作。此外，鉴于相关技术要求，往年已注册的账号均已作清零处理，因此各申报企业需于每年申报时重新进行账号注册和密码设置。

#### **（二）资格初审**

省促进会秘书处、各行业协会（学会、商会、促进会）或省、市有关部门对企业提交的书面申报材料可以进行资格初审。注：省、市有关部门和各行业协会（学会、商会、促进会）暂不对网上申报材料进行资格初审，这项工作由省促进会秘书处和省促进会驻赣州办事处暂时负责。资格初审过程中还要征求有关方面意见，形成审查及推荐意见，同时完成网上审核上报。应重点审查：一是申报企业是否符合《认定办法》及本通知规定的申报条件；二是申报数据及证明材料是否齐全、真实；三是申请表填报和制作是否符合要求；四是书面申报与网上申报内容是否一致等。对不符合申报条件的不予受理，申请材料不予退回申请人，可书面或电话告知理由。

### **（三）材料上报**

5月25日前，各行业协会（学会、商会、促进会）或省、市有关部门将企业申报材料1份及《2025年江西名牌产品申报企业基本情况公示表》（附件5）的纸质、电子文本（“公示表”电子文本按要求的格式填写上报，并发送邮箱）邮寄至省促进会秘书处或直接送至省促进会秘书处，逾期不予受理（除不接受申报通知截止时间以后的申报材料外，对于申报数据不齐全、不按规定格式制作的申报材料也不予受理）。

### **（四）资格复审和公示**

省促进会秘书处组织专业人员对推荐上报的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审查，并在江西品牌网公示复审合格企业近3年来申报产品的销售额、纳税额等主要经济指标，还将出具给予相关证明文件的单位，接受社会和同行业的共同监督。

## **四、工作要求**

### **（一）高度重视，严密组织**

江西名牌认定工作由省促进会秘书处统一组织，省促进会驻赣州办事处（简称驻赣办）负责赣州区域内申报企业材料收集及初审工作。参与组织申报工作的各有关单位和人员要积极提高申报工作的主动性、有效性，做好申报前期的调研、摸底工作，充分掌握本地区本行业内拟申报企业的基本情况，对照条件、突出重点，组织发动企业申报，做好指导和服务工作。

### **（二）认真负责，严格审核**

驻赣办工作人员要进行岗前培训，熟悉申报的工作程序、内容与方法，并接受企业的咨询服务。全体工作人员要对企业申报的材料认真审核，严格把关，确保上报材料真实可靠。凡不符合申报要求、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材料或申报数据有虚假成分和在三年有效期内重复申报同一个产品或服务项目的（企业生产的产品相同只是产品名称修改的要严格查处），在认定过程和公示阶段发现问题后查明属实的，将予以通报，并取消企业申报资格，实时在江西品牌网及省相关主流媒体上发布相关信息，且3年内该企业不得申报江西名牌。

### **（三）把握原则，严明纪律**

江西名牌产品认定工作严格按照《认定办法》的规定进行，坚持“企业自愿申请，优胜劣汰，科学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工作期间不得与任何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申报企业有关人员接触，坚决防止乱收费和变相收费等现象发生。

### **（四）诚信建设，严格自律**

申报企业要认真阅读“申报江西名牌产品告知书”（附件6），承诺遵守告知书条款，企业自律、诚信申报。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干扰江西名牌产品认定工作，拒绝和抵制假借江西名牌产品认定名义的任何活动和收费。申报过程中发现有不正当行为，应及时将有关情况向省促进会秘书处举报。

## 五、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 1：省品牌建设促进会秘书处

地 址：南昌市青山湖区京东大道 681 号恒信大厦 1703 号

邮政编码：330029

联 系 人：杨琳

联系电话：0791-88112268 、 18178909783

传 真：0791-88110376

电子邮箱：jxppzlcjh@163.com

联系单位 2：省品牌建设促进会驻赣州办事处

地 址：赣州市章贡区兴国路 63 号创业家园 2 栋 205 室

联 系 人：邓东升

联系电话：15297895833

省品牌建设促进会监事会举报电话：0791-88110376

附件：1. 2025 年江西名牌产品申报目录及规模要求

2. 申报江西名牌产品销售统计证明

3. 申报江西名牌产品实缴税证明

4. 申报江西名牌产品出口证明

5. 2025 年江西名牌产品申报企业基本情况公示表
6. 申报江西名牌产品告知书

江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  
2025 年 4 月 1 日



---

抄送：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省级各行业协会（学会、商会、促进会）、新闻媒体

---

江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秘书处

---

2025 年 4 月 1 日印